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接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群兴投资”）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权质押情况

群兴投资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5,000,000 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95%）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本次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，到期购回日为 2016 年 12 月 2 日，购回期限为 365 天。该股份在质押期间予以冻结，不能转让。

二、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群兴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264,053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4.85%，现已经质押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173,600,000 股，占群兴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65.7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49%。

除上述情况外，不存在持有、控制本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7 日